

#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理學院 109 學年度

## 第 2 次系主任會議紀錄

時間：109 年 12 月 15 日（星期二）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行政大樓 A311 會議室

出席及請假人員：詳簽到表。

主席：陳院長錦章

紀錄：張瑋珊

壹、主席報告：略。

貳、業務報告：

一、宣讀前次會議決議報告

提案討論	決議	執行情形
案由一：本院 109 年「學生參與國際學術活動發表論文」獎勵案，請討論。	同意通過資工系碩士班楊○芙等 1 位同學申請案，將依據本院「學生參與國際學術活動發表論文獎勵要點」規定發給伍仟元獎勵金，相關發放程序將由本院辦理後續行政事宜。	依決議辦理。
案由二：有關本院 109 年統籌業務費再分配一案，請討論。	照案通過。	依決議辦理。
案由三：有關本院各系大四學生學習成效一案，請討論。	照案通過，各系可重新針對學生學習成效標準進行檢視。	依決議辦理。
案由四：有關將「專題製作」列為院共同必修課程一案。	一、請各系主任將此議題先行於系討論，本院擬另成立院共同必修課程規劃籌備小組進一步討論。 二、有關本院專題聯合成果展，各系可分開在同一區段時間以系列活動方式辦理，本院統籌款分配則先行匡列獎金預算後，（各系獎金總額一致，各獎項獎金再由各	本院於 109 年 12 月份進行科教、資工、數位三系學生之專題聯合成果展，並印製專題手冊、邀請卡、海報文宣等發送至各系及一級主管。

	系依特性分配。)，本院再依實際補助金額酌予補助各系辦理專題成果展活動之業務費。	
案由五：有關本院依據本校標竿學習學校研擬具體學習交流方案一案。	本院及各系就標竿學校或其他可列為標竿學校的具體方案再行進一步研擬，以利未來學校有進一步規劃時使用。	依決議辦理。

決定：准予備查。

- 二、本院為協助學生跨領域知識及跨領域專題實作能力之養成，整合院內各系資源，已連續 6 學年規劃於下學期開設「跨領域專題製作」課程，建立本院「跨領域專題製作」標準作業流程、課程總指導教師輪流制度、訂定專題主題及課程規劃等模式，並於 109 年 11 月 12 日召開授課老師討論會議決定未來授課執行主題及方向，敬請各系鼓勵學生修習本課程，期以培養本院學生跨領域專長及跨領域團隊合作能力。
- 三、本院推動學生學習成效評估機制三年計畫，請各系在本學期(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進行「學生學習成效與專長整合系統」大三學生第一階段的學生學習成效檢視，並將檢視結果於 110 年 1 月 29 日(五)前送本院彙整，未達成效之學生，請各系協助輔導並規劃補救措施。
- 四、2021 年科技教育月「開幕及科普園遊會」預訂於在 110 年 5 月 7 日(五)下午 1:30-5:00 於求真樓 1 樓大廳辦理，系列活動排在 3-6 月展開，請各學系於 12 月 18 日前提供科普講座及高中生競賽活動計畫內容，俟資料收齊後進行海報等文宣品製作及後續宣傳事宜。
- 五、目前辦理 111 年度概算編列事宜，請各系先以 110 年設備費預算去規劃固定資產彙計表，並於 12 月 23 日(三)前回傳本院，另如有預計於 111 年購買軟體之規劃，請務必於現在調查時提報(12/15 回傳計算機中心彙整)。
- 六、各系須於 110 年 1 月 30 日前，將「研究生學位論文與專業領域相符性之審查程序」、「所屬研究生學位論文與專業領域不符以及學位論文違反學術倫理」及「研究生學位論文之品保機制相關規定」等三項規定，修訂於各系之學位考試規定中，並自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適用。

參、討論事項：

- 案由一：有關本院四系「110 學年度個人申請入學管道招生辦理規劃書」檢視交流一案，請討論。

**說 明：**

- 一、依據教務處綜合業務組 109 年 11 月 20 日通知辦理。
- 二、本案邀請各系種子教師列席討論，有關旨揭規劃書，請各系師長協助檢閱，進行意見交流。
- 三、檢附本院四系「110 學年度個人申請入學管道招生辦理規劃書」各 1 份，如附件 1。

**決 議：**依各委員建議內容，請各系參採修改後通過，並逕送教務處。

**案由二：**有關本院 110 年度各項經費分配數，請討論。

**說 明：**

- 一、本校業於 109 年 11 月 17 日預算分配會議中，核定各單位 110 年度經費，本院擬依往例，將 110 年度業務費、設備費、專項計畫（科技教育月及多元招生經費）經費分配各系附件 2。
  - (一) 110 業務費：學校核定分配數 192 萬 3,000 元，提撥 10% 做為院統籌業務費後，餘款依比例分配各系使用。
  - (二) 110 設備費：學校核定分配數 133 萬元，不提撥院統籌款，依比例全數分配各系使用。
  - (三) 110 年度專項計畫經費：以各學院學生人數做為經費分配基準，本院 110 年核定金額為 35 萬元整，分配數如附件 3。
    - 1、2021 科技教育月經費 10 萬 7,144 元，本院保留 2 萬 792 元，餘依各系活動規劃，各系各分配 2 萬 1,588 元。
    - 2、110 年多元招生經費 13 萬 9,236 元，四系均分每系 3 萬 4,809 元，如需進行調整請提出協調討論。
    - 3、110 年科教系實驗教學經費 10 萬 3,620 元。
- 二、各系配合辦理事宜：
  - (一) 院統籌款：有關各系業務費提撥 10% 列為院統籌款，以支應 110 年度本院推動科技教育月、獎勵學生參加國外學術研討會發表論文、補助院共同選修課程「跨領域專題製作」每組專題 3,000 元使用等，並俟 7 月份依經費使用情形結算後，餘款再依比例撥還各系使用。
  - (二) 設備費：各系預計於 109 年 12 月 18 日前依分配金額，詳提購買設備明細及預計購置完成付款之日期，本院將彙整各系資料

後統一簽辦，並配合學校做執行進度之管考。

(三)2021 科技教育月：各系活動計畫已陸續送本院彙整，請各系於活動辦理完畢後送交成果報告供本院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有關本院是否召開論文比對通過標準討論小組會議，訂定本院之論文比對通過標準，請討論。

**說明：**

- 一、依 108 年 10 月 17 日 108 學年度論文比對通過標準討論小組會議決議，現本院畢業生論文比對系統相似率檢核標準，依各系的不同屬性，由各系自行訂定。
- 二、109 學年度第二學期是否調整前揭原則，提請討論。
- 三、如建議由本院訂定相似率檢核標準原則，則另提案論文比對通過標準討論小組會議審議。

**決議：**

- 一、有關「研究生學位論文與專業領域相符性之審查程序」、「所屬研究生學位論文與專業領域不符以及學位論文違反學術倫理」及「研究生學位論文之品保機制相關規定」等三項規定，由各系依專業領域各自訂定。
- 二、畢業生論文比對系統相似率檢核標準維持，由各系自行訂定。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下午 13 時 15 分。